

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试剂耗材采购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KRDL 】 K1-2507171

采购人：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重要提示

为了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加快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促进政府采购工作的公正公平开展，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政府采购领域“整顿市场秩序、建设法规体系、促进产业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的精神，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货物及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坚持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原则。

在投标过程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如在投标环节及后续审查、审计中发现存在围标串标等问题的，我公司及采购人将上报上级监管部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依法追究有关责任单位的法律责任，同时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条的规定追究其缔约过失责任，赔偿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相关损失。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4
第三章 采购需求及商务要求	21
第四章 评标办法	26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试剂耗材采购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1号招商银行大厦19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8月22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KRDL】K1-2507171

项目名称：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试剂耗材采购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26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试剂耗材采购）：

合同包预算金额：226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26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试剂	货物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26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试剂耗材采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2.1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2.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4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2.5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

2.6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试剂耗材采购)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供应商为向采购人提供货物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2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4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本项目招标会议全过程；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8月1日至2025年8月7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1号招商银行大厦19层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元（人民币）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8月22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1号招商银行大厦19层

开标地点：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1号招商银行大厦19层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获取招标文件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现场领取，谢绝邮寄；

2.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建东街3号

联系方式：郝老师 029-8247599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1号招商银行大厦19层

联系方式：029-89569197、1874070741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昭、蔺玉栋、姚瑶、刘昆、代光艳、王森、张晨

电话：029-89569197、1874070741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5	供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范围	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试剂耗材采购，1项，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本招标文件、答疑文件中所涵盖的全部服务内容。
1.3.2	供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合格，达到现行质量合格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1.3.4	质保期	(人为损坏除外)自货到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有效期，有效期 ≥ 12 个月，且供应商承诺近三个月有效期内无偿更换。
1.4.1	供应商资质条件	详见本文件“第一章 招标公告”供应商资格要求。
1.4.3	是否接受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	答疑	已领取本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本招标文件有疑问需要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回复的，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10天前，按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指定邮箱提交全部的word版电子文件以及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如缺少上述要求的书面材料或逾期提交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且不予进行回复。 指定邮箱为：2463482711@qq.com
1.11	分包	不分包
2.3.4	招标文件的 质疑答复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质疑答疑回复时间内进行回复。
3.2.3	投标报价其他要求	1.各供应商在投标时以填报“总价及单价”的形式自主填报投标报

		<p>价。所填报的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本项目的最高投标限价，否则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p> <p>2. 供应商所填报的单价应是完成本次配套服务范围内所需货物的相应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的报价及所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包装、运输（含二次运输）、仓储、保管、保险、装卸（卸货至甲方指定地点）、税金、利润、运杂费（含保险）等相关费用、市场价格风险、排除社会干扰因素费用在内的一切费用。投标报价以本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投标依据。</p> <p>报价时单价所反映的内容同上，综合考虑在单价及总价中。</p> <p>备注：</p> <p>①各分项及投标总报价均必须采用人民币报价。</p> <p>②本次采购费用总价一次包干，不受市场价格变动的影响，不受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p>
3.2.4	本次投标的最小单元要求	项目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p>需要交纳。投标保证金要求如下：</p> <p>1. 交纳金额：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00 元）；</p> <p>2. 交纳时间：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确保投标保证金到账，以到账时间为准，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因保证金未到账而导致投标被拒绝，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p> <p>3.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形式：转账或电汇或银行保函或信用担保。</p> <p>4. 指定账户名称：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129905724510703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营业部 转账事由：项目编号+投标保证金</p> <p>5. 供应商如以银行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 个工作日之前将银行保函的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核实备案并换取收据，并将银行保函及收据的复印件（加盖公章）附在投标文件中。</p>

		<p>注：①转账、汇款时必须写明项目编号及投标保证金等字样，便于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登记。如未备注的，不利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②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以到达指定账户时间为准。各供应商在银行转账（电汇）时，须充分考虑银行转账（电汇）的时间差风险，如同城转账、异地转账或汇款、跨行转账或电汇的时间要求，确保在本文件规定的交纳截止时间之前交纳进入到指定账户内的投标保证金，如果在本文件规定的交纳截止时间之前未能收到投标保证金，则视为未响应本招标文件要求，该投标按照为无效投标处理，不得进入后续评审环节。</p>		
3.5	资格审查资料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	审查内容及依据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评审依据：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附符合本条要求的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及内容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	供应商为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评审依据：供应商应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其他组织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3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评审依据：供应商提供包含上述内容的承诺函，具体格式详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评审依据：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附符合本条要求的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及内容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	<p>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本项目招标会议全过程</p>	<p>评审依据：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附符合本条要求的证明材料，格式及内容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p> <p>备注：法定代表人参加招标会议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以及法定代表人合法有效的身份证，且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p> <p>法定代表人授权合法授权代表参加招标会议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合法有效的身份证，同时提供截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p>
<p>备注：</p> <p>①以上资格证明材料需提供合格有效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提供不全或签字盖章不符合要求的，均属于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文件，不得通过资格审查。</p> <p>②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ccgp.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p> <p>③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p> <p>④评标委员会或者采购人有权在评审过程中对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材料进行复核，若发现复核结果与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材料不符的，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不利风险。</p>		

3.6	是否允许递交 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本招标文件凡要求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名）处，均应由签字（名）者本人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或打印，凡只要求签字（名）而未要求盖章处，供应商加盖法人章或授权代表章均视为无效。
3.7.4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2 份、投标报价表 1 份、电子版文件 1 份
3.7.5	纸质投标文件 装订、包装、密封 及标记要求	<p>1. 投标文件正、副本应分别胶装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p> <p>2. 密封包装方式：</p> <p>① 供应商必须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加封条密封，在封线处加盖公章，并注明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前不得启封”字样。封口处应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格式部分提供的封面标识并按照其要求签字或盖章；</p> <p>② 投标文件密封袋中，除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外，不能夹带其他任何纸质文件资料，如有夹带，投标文件按废标处理；</p> <p>③ 如果投标文件未按上述规定密封、误投或过早启封，视为无效投标文件，按废标处理。</p>
3.7.6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 制要求	<p>投标文件电子版文件要求：</p> <p>① 包含投标文件全部内容的 word 版电子文件以及加盖公章的 PDF 扫描件各 1 份；</p> <p>② 密封方式：投标文件电子版文件密封于 1 个信封内提交；</p> <p>③ 电子版文件 1 套（u 盘 1 份，内存不作强制性要求）。</p> <p>备注：电子版文件存储介质：u 盘，供应商所递交的 u 盘上用标签注明单位简称、项目名称，便于审查及保存。</p>
4.1.2	纸质投标文件封套 上写明	以本文件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为准。
4.2.1	递交投标文件 截止时间	2025 年 8 月 22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招商银行大厦 19 层第一会议室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5.2	开标程序	1) 介绍参加会议的单位领导和来宾； 2) 介绍参加开标会议的供应商； 3) 宣布开标纪律； 4) 宣布监督、监标、唱标、记录人员名单； 5) 由监标人及各供应商代表共同查验投标文件密封完整性，并宣布查验结果； 6) 开启投标文件，唱标人宣读供应商名称、投标总报价等主要内容，并经供应商签字确认； 7) 开标会结束。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依法组成。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4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专家库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为3个
7.3	履约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 缴纳金额：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须向采购人交纳成交金额的____%作为履约担保。 缴纳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转账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信用担保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保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退还时间：履约完毕之日起____日内无息退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 本项目不要求履约担保。
7.3	支付担保	无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10.1 本项目采购预算：人民币 226000 元； 采购最高限价：人民币 226000 元； 各供应商投标报价不得超过以上数额，否则，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p> <p>10.2 本项目所属<u>工业</u>行业；</p> <p>10.3 确定中标供应商后 3 日内，以中标价为基础，由中标人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采购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的有关规定收取，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p> <p>10.4 本招标文件未明确的其他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或省市有关规定执行。本招标文件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p>10.5 知识产权</p> <p>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未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涉及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采购人有无偿使用权，且使用过程中涉及的相关知识产权等法律、经济风险，由各供应商自行承担，但采购人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p>
<p>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提示、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如本表未说明的，以本招标文件内容为准。</p>		

二、供应商须知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供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供货期和质量要求

1.3.1 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供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项目采购的资质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为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 (3)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4) 与本招标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5) 与本招标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6) 与本招标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的；
- (8) 被责令停业的；
- (9)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0)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1)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1.4.3 联合体投标：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费用承担

1.5.1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踏勘现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答疑

答疑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1 分包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2 招标内容的实质性响应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招标文件的组成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1) 招标公告；

(2)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1.2 供应商应及时购买并获取招标文件，否则引起的一切风险由供应商自负。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按照前附表要求向采购人提出疑问，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 1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应及时领取并获取澄清和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未按澄清和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的投标文件有可能被评标委员会否决。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并向供应商发布。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时，采购人将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供应商应及时登录相应网站查看本项目的招标变更信息，否则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2.3.3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文件等内容均以发布的为准。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文件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时间在后的为准。

2.3.4 招标文件的质疑答复

已经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有疑问或者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者质疑，在此之后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均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对于在规定时间内收到的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程序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答复。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投标函、资格审查原件和投标文件电子标书（如有要求）组成，具体要求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1.1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资格审查原件。

3.1.2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

3.1.3 投标文件电子标书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应无条件使用招标文件中的格式，不按统一规定填报电子投标文件，造成评标软件无法判别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2 投标报价

3.2.1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和要求报价，任何不符合报价要求的投标将按照废标处理。

3.2.2 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应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及以可调整价格的投标均按照废标处理。

3.2.3 投标报价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4 本次投标的最小单元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供应商可对任一最小单元进行投标，但不能对最小单元中的内容或者分项内容进行不完全投标。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关于投标担保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3.4 投标保证金

3.4.1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内容、交付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并在开标前换取票据（如有要求），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保证金及利息退还

采购人和中标人在书面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保函或担保；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保函或担保，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3.4.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 (3) 在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因排名在前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放弃中标的。

3.4.4 在开标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退还投标保证金(含息)、保函或担保：

- (1) 供应商不响应采购人开标时间变更的；
- (2) 供应商不响应招标文件实质内容变更的。

3.5 资格审查资料：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供应商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供货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参数及商务要求、采购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纸质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文件封面及其它有要求的部位应加盖供应商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代理委托书。供应商签署授权代理委托书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要求，否则投标文件签署授权代理委托书无效。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签章意为签字并盖章。

3.7.4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副本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

3.7.5 纸质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密封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供应商应按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份数提交投标文件。

除供应商对错误处必须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3.7.6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文件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进行密封，标明投标文件和电子版文件字样。

4.1.2 纸质投标文件的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2 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递交的投标文件为准。

4.3.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4.3.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投标文件。

4.3.5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其投

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5.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过程的保密

(1) 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补遗、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等均严格保密。

(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向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直至取消其中标资格。

(3)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6.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根据本须知第 6.3.4 条规定，凡属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时，可向供应商进行询标。

6.3.4 投标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1)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并不影响评标工作。

6.3.5 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1) 评标委员会仅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未响应招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投标文件，不得进行评标。

(2)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就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3)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次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根据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中标人进行中标公示同时发布中标通知书，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7.3 履约保证金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4 支付担保

采购人按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及担保形式向中标人提交支付担保。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通过资格预审或审查的申请人少于 3 个的；
- (2) 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3)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再次失败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质疑与投诉

供应商应当严格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提出质疑和投诉，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执行现行相关政策要求。

10.2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及商务要求

一、采购需求

产品名称	产品规格	数量	计量单位
特布他林标准品	0.1g/瓶	1	瓶
克伦特罗标准品	0.1g/瓶	1	瓶
沙丁胺醇标准品	1ml/支	1	支
莱克多巴胺标准品	0.1g/瓶	1	瓶
D3-沙丁胺醇内标	5mg/瓶	1	瓶
D9-克伦特罗内标	10mg/瓶	1	瓶
D3-莱克多巴胺内标	5mg/瓶	1	瓶
十一碳酸甘油三酯	1g/瓶	2	瓶
37 种脂肪酸混合标准溶液	1ml/支	2	支
猪肉粉中 4 种 β -受体激动剂类分析质控样品	10g/瓶	1	瓶
果糖标准品	500mg/瓶	1	瓶
蔗糖标准品	250mg/瓶	1	瓶
麦芽糖标准品	250mg/瓶	1	瓶
Asahipak NH2P-50 4E 色谱柱	4.6*250mm, 5 μ m	1	根
ACQ μ ITY μ PLC BEH C18 超高效色谱柱	2.1*100mm, 1.7 μ m	1	根
盐酸硫胺素	100mg/瓶	1	瓶
盐酸吡哆醇	250mg/瓶	1	瓶
烟酸	250mg/瓶	1	瓶
烟酰胺	250mg/瓶	1	瓶
咖啡因	100 μ g/mL, 5ml, 水基质	1	瓶
ACQUITY UPLC HSS T3 超高效色谱柱	2.1*100mm, 1.8 μ m	1	根

Shim-pack GISS-HP C18 [Metal free col μ m]超高效色谱柱	2.1x150mm, 3 μ m	1	根
焦磷酸	500g/瓶, 纯度>90%	12	瓶
游离二氧化硅质控样	3份/套, ZK040-1, ZK040-2, ZK040-3	1	套
游离二氧化硅质控样	2份/套, GDOHZKTG012-1, GDOHZKTG012-2	1	套
43种农残混标(包括克百威及代谢产物(克百威、3-羟基克百威)、涕灭威及其代谢物(涕灭威、涕灭威砒、涕灭威亚砒)、残杀威、阿维菌素、灭蝇胺、哒螨灵、乙螨唑、螺螨酯、炔螨特、联苯肼酯、氟啶胺、吗菌灵、苯醚甲环唑、吡唑醚菌酯、烯酰吗啉、啉霉胺、甲霜灵、多菌灵、三唑酮、戊唑醇、腈菌唑、氧乐果、甲拌磷及其氧类似物(甲拌磷、甲拌磷砒、甲拌磷亚砒)、乙酰甲胺磷、甲胺磷、乐果;吡虫啉、啉虫脒、噻虫啉、噻虫嗪、噻虫胺、呋虫胺、烯啶虫胺、氯噻啉、啉虫啉、环氧虫啉、氟啶虫胺脒、氟吡呋喃酮)	100 μ g/mL, 乙腈基质	3	瓶
维生素 B1	250mg/瓶	1	瓶
维生素 B2	250mg/瓶	1	瓶
木瓜蛋白酶	25g/瓶	1	瓶
淀粉酶	100g/瓶	1	瓶
Oasis HLB 6 cc Vac Cartridge 固相萃取柱	500 mg Sorbent per Cartridge, 60 μ m, 30 支/盒	3	盒
正己烷中 PCB18 多氯联苯混标	80010a, 100 μ g/mL, \geq 1mL	2	支
正己烷中 PCB28 多氯联苯混标	80628GB, 100 μ g/mL, \geq 1mL	1	支
正己烷中 6 种多氯联苯内标混标 订制	FD07640-1, 1 μ g/mL, \geq 1mL	2	支
正己烷中多氯联苯回收内标 订制	13C12-PCB194, 正己烷, 100 μ g/mL, \geq 1mL	2	支
二氯异氰尿酸钠	分析纯, 100g/瓶, 纯度 \geq 96%	1	瓶
亚砷酸溶液	0.025mol/L, 500mL/瓶	2	瓶
硫酸铈铵溶液	0.025mol/L, 500mL/瓶	2	瓶

碘化物标准溶液	100µg/mL, 50mL/瓶	3	瓶
比色皿	1cm, 2支/盒	2	盒
混合型强阴离子固相萃取柱	500mg/6mL, 30支/盒	3	盒
有机微孔滤膜	孔径 0.22µm, 100片/盒	2	盒
二硫化碳试剂	分析纯, 500mL, 纯度≥99%	2	瓶
对羟基苯甲酸甲酯标准溶液	1000µg/mL, 5ml, 甲醇溶剂	1	瓶
对羟基苯甲酸乙酯标准溶液	1000µg/mL, 5ml, 甲醇溶剂	1	瓶
对羟基苯甲酸丙酯标准溶液	1000µg/mL, 5ml, 甲醇溶剂	1	瓶
对羟基苯甲酸丁酯标准溶液	1000µg/mL, 5ml, 甲醇溶剂	1	瓶
三氯乙醛标准物质	100µg/mL	2	瓶
二硫化碳中 8 种苯系物混标 (套标)	5.00、10.0、20.0、50.0、100.0µg/mL, 每支 2ml	3	套
定量滤纸	100 张/盒	2	盒
甲醇试剂	4L/瓶, 4 瓶/箱, 色谱纯 (适用质谱)	2	箱
玻璃试管	15mmx120mm, 具塞, 带刻度, 圆底	50	个
封口膜	10cm*38m	2	盒
活性炭口罩	17.5cm*9.5cm, 4 层, 50 个/盒, 40 盒/箱, 无呼吸阀	1	箱
TQ8050NX 三合一净化管 (套装)	225-38071-91	2	套
超惰性 PTV 衬管	RT-23472, 10 根/盒	2	盒
超惰性不分流衬管	RT-23336x, 5 根/盒	2	盒
二甲基二硫醚二甲基三硫醚混标	100µg/mL, 1mL/支	2	支
3 种 VOCs 混标溶液 (定制)	FD07625-1000, 1000µg/mL, 1mL/支	2	瓶
HP-VOC 专用柱	JW, 19091R-306, 0.20mm*60m, 1.12µm	1	根
黄芩素	20mg/瓶, 纯度≥98%	1	瓶
槲皮素	20mg/瓶, 纯度≥98%	1	瓶

木犀草素	20mg/瓶, 纯度≥98%	1	瓶
京尼平苷	20mg/瓶, 纯度≥98%	1	瓶
京尼平苷酸	20mg/瓶, 纯度≥98%	1	瓶
车叶草苷	20mg/瓶, 纯度≥98%	1	瓶
车叶草苷酸	20mg/瓶, 纯度≥98%	1	瓶
异槲皮素	20mg/瓶, 纯度≥98%	1	瓶
雷扑妥苷	20mg/瓶, 纯度≥98%	1	瓶
交让木苷	20mg/瓶, 纯度≥98%	1	瓶
SPS4 自动进样器探针	G8410-80101, 内径 0.5mm, 带黄色标记, 惰性, 带 FEP 套管	1	套
SPS4 自动进样器清洗站废液出口	G8410-80120, 螺纹接头, 内径 5 mm, PVDF, SPS4 清洗站, 可替换螺纹接头	1	套
SPS4 自动进样器清洗站清洗液入口	G8410-80121, 螺纹接头, 内径 2.5mm, 聚丙烯, SPS4 清洗站, 可替换螺纹接头	1	套
SPS4 的单端口固定清洗储液槽	G8410-60140	1	套
73 种农药混标溶液 (不同浓度)	FD07366-VR2, 1mL/支	1	支
碘酸钾标准物质	NCS140496, 100mg/L, 50mL/瓶	1	瓶
碘化钾	NCS185642, 100mg/L, 50mL/瓶	1	瓶
3, 5-二碘-L-酪氨酸二水合物	18835-59-1, D0754, 10g/瓶, 纯度>98.0%	1	瓶
3-碘-L-酪氨酸	CAS 号: 70-78-0, I8250, 5g/瓶	1	瓶
3, 3', 5-三碘代-L-甲状腺原氨酸	CAS 号:6893-02-3, 100mg/瓶, 货号: T2877, 纯度≥95.0%	1	瓶
四甲基氢氧化铵溶液	CA5 号:75-59-2, 25%, 100mL/瓶, 货号: 334901	1	瓶
离心管	15mL, 10 包/箱	6	箱
离心管	50mL, 20 包/箱	4	箱

丁腈手套	M 号, 20 盒/箱	6	箱
针筒式滤膜过滤器	0.22 μ m, 水相, 10 盒/箱	2	箱
注射器	2.50mL, 12 盒/箱	1	箱
注射器	5.0mL, 12 盒/箱	1	箱
注射器	10mL, 12 盒/箱	1	箱
β 胡萝卜素	100mg/瓶, 货号: 70663	1	瓶
甲醇	4L/瓶, 色谱纯 (质谱适用)	8	瓶
乙腈	4L/瓶, 色谱纯 (质谱适用)	8	瓶
黄曲霉毒素免疫亲和柱	3cc, 总量免疫亲和柱, 25 支/盒	2	盒
L (+) -抗坏血酸	100mg/瓶	1	瓶
D (-) -抗坏血酸	250mg/瓶	1	瓶
水质二氯乙酸标准样品	2mL/支, 水基质	3	支
水质三氯乙酸标准样品	2mL/支, 水基质	3	支

二、商务要求

(一) **供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

(二) **供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 **质量要求:** 合格, 达到现行质量合格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四) **质保期:** (人为损坏除外)自货到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有效期, 有效期 \geq 12 个月, 且供应商承诺近三个月有效期内无偿更换。

(五) **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六)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 未经书面同意, 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未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涉及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 采购人有无偿使用权, 且使用过程中涉及的相关知识产权等法律、经济风险, 由各供应商自行承担, 但采购人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第四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办法

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评标委员会采用综合评分法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分，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前三名中标候选人。

2. 评标委员会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三、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词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装订、密封的；

(3) 投标总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

(4)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或投标报价有重大缺、漏项的；

(5) 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

(6) 纸质投标文件和电子投标文件不一致的；

(7) 两份(含两份)以上投标文件内容雷同的；

(8) 拒绝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9) 未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做出完全响应的；

(10) 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供应商未按文件要求缴纳保证金的；

(11) 供应商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全部资格要求；

(1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的；

(13)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4) 供应商未通过正规渠道购买本招标文件或供应商的名称与领取招标文件时

登记领取招标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15) 经证实，供应商在采购人以往项目中有不良记录影响投标或投标资格的；

(16) 法律、法规及行业有规定、以及评标办法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成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供应商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供应商之间约定中标人；
3. 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5. 供应商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六、评标程序

1. 资格审查：

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各供应商进行资格检查；

2. 符合性审查

由评标委员会对资格检查合格及密封完好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在评标过程中穿插进行。

符合性审查标准：

- (1)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 (2)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4) 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 (5)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6) 资格要求、符合性审查合格标准、商务要求各项条款、标记“★”条款及本文件规定的其他不允许偏离的条件，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不满足的招标为无效招标；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 明显低价的排除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废标处理。

4. 相同品牌评审依据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 澄清有关问题：

(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署全名。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①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②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④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 评标价的确定：

投标文件经符合性评审合格的，为有效投标。对于所有有效投标按照以下规则进行评标价的确定：

①对于不需要进行政策性价格优惠调整的，其评标价为按照本办法规定的修正办法修正后的投标总价。

②对于符合政策性优惠的，其评标价按照以下规则进行计算调整：

对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价计算规则：**【其评审价=投标报价*90%】**；

③其他方式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④除上述已表述的内容外，其余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予以落实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供应商同时提供优惠内容的，评标委员会只认可其一项有效声明函，不予以重复给价格扣除。

6.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落实如下：

1.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优惠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相关规定，各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的相关规定认定，未提供以上材料的不予以认定。

2. 监狱企业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评标委员会对各供应商提供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进行核实后，根据相关规定，对监狱企业在评审时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 福利企业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优先购买福利性企业产品和服务的意见》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本省福利性企业享受我省规定的采购扶持政策。

福利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市级以上民政局、财政局、残联部门出具的福利性企业的证明文件。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5. 为落实政府采购相关政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结果发布的同时公告上述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提供的上述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6. 如供应商同时提供上述优惠内容，评标委员会只认可其一项有效声明函，不予以重复给价格扣除。

7. 环境标志、节能的产品

对于采购标的列入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的产品，应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的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各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否则不予计分（注：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以最新公布内容为准）。

8. 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执行；

除上述已表述的内容外，其余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予以落实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供应商同时提供优惠内容的，评标委员会只认可其一项有效声明函，不予以重复给价格扣除。

七、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汇总全体评委对每个供应商的赋分，计算出每个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取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后两位）后按照总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列，推荐中标候选人。

1. 比较与评价：

评委会各成员按照《评分标准》（后附）规定的内容，独立进行综合比较、评价打分。

2.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汇总全体评委对每个供应商的赋分，计算出每个供应商的综合得分，按照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3名为中标候选人。

八、评标方法及工作顺序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分标准”和“九、评标规则及特殊情况的处理”，依据综合得分由高至低的顺序确定前3名为中标候选人。

九、评标规则及特殊情况的处理

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评标办法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客观、公正地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2. 若出现综合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 投标文件中缺少某分项时，该分项为0分。

4. 评标过程中，各种数字计算均精确至小数点后二位。

5. 提供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6. 各评标人须按照本办法据实记分，凡记分不符合本办法规定要求的，均按无效记分对待。

评审办法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	30 分	<p>投标报价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投标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30</p> <p>注：供应商如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价计算规则：【其评审价=投标报价*90%】</p>
技术指标	30 分	<p>供应商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逐条进行明确响应，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指标的得 30 分，技术指标每负偏离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p> <p>备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证明材料要求：不论是否偏离，均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各证明材料中的响应指标应保持一致，若不一致以最不利于技术参数响应的证明材料进行评审，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视为负偏离。 2. 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响应情况内容应与证明材料内容一致，不一致时，响应情况为正偏离或无偏离，证明材料为负偏离以证明材料进行评审；响应情况为负偏离，证明材料为正偏离或无偏离以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3. 技术参数及要求中凡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供应商须按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评审依据，若检测报告中无法体现的技术参数或未要求提供检测报告的须提供由制造商加盖公章的产品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官网截图或用户使用说明书等）），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视为负偏离。 4. 供应商需对所提供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类似业绩	15 分	<p>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该供应商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至今的类似项目的业绩证明材料，每提供一份业绩得 3 分，满分为 15 分，不</p>

		<p>得重复累计。</p> <p>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且加盖单位公章。</p>
<p>实施方案</p>	<p>10分</p>	<p>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p> <p>①供货组织安排，包括仓储、运输、交付等内容；</p> <p>供货组织安排，包括仓储、运输、交付方案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完全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的得 1.1-2 分。</p> <p>供货组织安排，包括仓储、运输、交付方案内容不够详细、阐述条理不清晰、符合本项目基本要求得 0-1 分。</p> <p>②实施步骤、进度计划和保证措施；</p> <p>实施步骤、进度计划和保证措施方案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完全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的得 1.1-2 分。</p> <p>实施步骤、进度计划和保证措施方案内容不够详细、阐述条理不清晰、符合本项目基本要求得 0-1 分。</p> <p>③安全控制方案及质量措施；</p> <p>安全控制方案及质量措施方案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完全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的得 1.1-2 分。</p> <p>安全控制方案及质量措施方案内容不够详细、阐述条理不清晰、符合本项目基本要求得 0-1 分。</p> <p>④组织机构人员配置、协调能力；</p> <p>组织机构人员配置、协调能力方案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完全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的得 1.1-2 分。</p> <p>组织机构人员配置、协调能力方案内容不够详细、阐述条理不清晰、符合本项目基本要求得 0-1 分。</p> <p>⑤验收方案：</p> <p>验收方案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完全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的得 1.1-2 分。</p>

		验收方案内容不够详细、阐述条理不清晰、符合本项目基本要求得0-1分。
产品溯源地	5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试剂的溯源资料，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提供的试剂溯源资料横向比较综合赋分：</p> <p>供应商提供试剂的溯源资料科学完整、溯源资料清晰、试剂数量完全满足采购要求，由评标委员会横向比较综合赋3.1-5.0分。</p> <p>供应商提供试剂的溯源资料基本完备、溯源资料齐全、试剂品种满足采购要求，由评标委员会横向比较综合赋2.1-3.0分。</p> <p>供应商提供试剂的溯源资料稍有欠缺、试剂品种满足采购要求，由评标委员会横向比较综合赋1.1-2.0分。</p> <p>供应商提供试剂的溯源资料有欠缺、试剂品种满足采购要求，由评标委员会横向比较综合赋0.1-1.0分。</p> <p>注：供应商需提供药品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p>
应急方案	5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应急事故响应及处理方案进行评审：</p> <p>①可能发生的应急事故情况包含试剂临时增加等分析应急事故情况预估考虑充分，分析解决方案全面合理完整的得0.1-1分；</p> <p>②应急响应时间应急响应时间合理可行，能完全保障设备故障后的运行的得0.1-1分；</p> <p>③紧急安全保障措施试剂配送、检验、产品发生质量措施根据措施的科学合理、是否可行等得0.1-1分；</p> <p>④试剂在提供运输、装卸、存放过程中的突发状况应急处理措施根据措施的科学合理、是否可行等得0.1-2分。</p>
售后服务	5分	<p>根据供应商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1.售后服务标准；2.售后响应时间；3.质保期满后的承诺等）进行评审：</p> <p>售后服务有具体、详细、可行的方案及措施，能够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3.1-5分；</p> <p>售后服务方案及措施有欠缺，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求的得1.1-3分；</p> <p>售后服务方案及措施欠缺较多，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0-1分。</p>
注：满分100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有权根据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内容及承诺对合同内容进行补充和完善)

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试剂耗材采购

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二〇二__年 月 日

采购合同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就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为保证_____项目的顺利实施，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范围：

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试剂耗材采购的招标、澄清文件及采购合同所涵盖的全部内容。

二、供货期、供货地点、质量要求及质保期：

供货期：_____；

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质量要求：合格，达到现行质量合格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质保期：_____。

三、合同文件及解释

合同协议书

四、合同价款、结算与支付

1、本合同固定总价合同

本合同总价款：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该总价应是完成本次采购范围内所需货物及配套服务的相应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的报价及所发生的人工费、包装、运输（含二次运输）、仓储、保管、保险、装卸（卸货至甲方指定地点）、规费、税金、利润、运杂费（含保险）等相关费用、市场价格风险、排除社会干扰因素费用在内的一切费用。投标报价以本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投标依据。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合计	大写：_____		小写：¥_____元；				

2、支付方式：合同款支付全部通过银行转账：

名称：_____

开户行：_____

账号：_____

2.1 付款方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五、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供货的项目内容符合国家及同行业相关规范，符合国家验收标准，能够通过国家验收。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配合甲方完成所采购项目内容的预验收工作以及正式验收工作。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的产品所涉及的第三方权利进行免责。

4、甲方有义务保证按合同所规定的内容及时间支付乙方相关费用。

5、甲方项目负责人为_____（电话：_____）。

6、乙方不能按甲方要求及时供货，甲方有单方解除合同的权力。解除合同的同时，甲方有权利与评标报告中排名第二的供应商签订新的供货合同。

7、因乙方原因供货延误，给甲方造成损失或被第三方要求索赔的，乙方应全额承担，包括但不限于向第三方赔偿、行政罚款、处理纠纷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及其他各项费用。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应按本合同的规定供货，并保证产品全新、符合出厂标准规格、型号、数量、参数等与合同约定完全一致，无任何质量问题。

2、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参与项目的预验收、正式验收工作，并确保所供货物符合本项目国家现行标准。

3、乙方项目负责人为_____（电话：_____）。

4、乙方有义务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地点及期限向甲方交付合同内全部设施设备，并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安装调试并配合甲方进行试运行工作，同时承担交货期内过程中所发生的任何安全事故责任。

5、本项目试运行期限届满，按照甲方要求配合验收工作及整体项目的验收工作。

6、乙方产品进场时应充分了解甲方的现场各项管理标准文件，并在进场后全面服从甲方的管理制度、管理细则等。

7、遵守招标文件及国家行业标准对产品有关规定，做好项目现场安全管理；协助甲方做好现场的安全保卫、防火防盗工作，确保项目顺利进行，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安全问题，因此所产生的所有责任和费用均由乙方承担；接受甲方现场管理人员的监督和检查，保证产品按时按质交付使用。

8、按甲方指定地点将货物码放整齐，及时清运过程中产生的垃圾，保持现场整洁。

9、遵守国家对交通、市容和实施过程中噪音的管理规定。

10、在货物验收时，向买方提供《货物合格证》、《货物使用说明书》及质量保证书等技术文件。

11、乙方交付设施设备，不符合合同要求及约定技术参数的，及时履行更换或义务。

12、承担设施设备安装调试前设施设备破损、遗失、盗抢等风险。

六、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1、质量要求：产品在设计、制造、包装、运输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

2、详见产品执行的技术标准。

七、交货要求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均为崭新的、合法的正品，其质量、规格和性能应完全满足合同约定要求。同时保证享有设备完全知识产权及所有权，无任何权利瑕疵。

八、供货地点

具体供货地点由甲方指定（运输及保险费、装卸费等与交货相关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九、货物验收

1、在发货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产品生产产地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2、甲方将在乙方交货现场组织初步验收，甲方的初步验收不作为甲方对乙方质量的认可，亦不作为付款依据。如果货物达不到国家的质量及企业标准或与投标时封存样品不符，甲方有权拒绝接收。

十、保密条款

双方承诺，除非法律另有规定或双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协议的内容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向对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双方同意在本协议期限内或之后，（1）只为本协议目的而使用属于对方的保密资料；（2）在未得到对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将对方的保密资料披露给第三方；（3）如果披露方要求，接受方应立即将任何被要求退还的保密资料退还给披露方。

本协议中，保密资料是指任何一方所有的与披露方现有的潜在的业务、运营或财务状况直接或间接有关的书面、演示、电子、或其他形式的资料（包括：价格、市场营销计划、客户名单、相关数据等），但不包括以下资料：（1）为公众所知的；（2）接受方通过没有保密义务的独立渠道合法获得的资料；（3）接受方在本协议保密条款签订之前已经知道的资料；（4）因法律行为（包括诉讼、仲裁等行为）和执行国家政策的需要进行披露的资料。

十一、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供货，每延迟1日，应按合同总价款的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因不可抗力或经甲方同意除外，但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10%。如合同总价5%以上的货物迟达10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2、甲方逾期付款，每延迟1日，应依照欠款金额按银行同期利率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因不可抗力或经乙方同意除外。

3、如乙方产品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或未达到本企业内控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且乙方应承担甲方合同总价款的10%的违约金并赔偿其他损失。

4、在合同规定的供货期内乙方未如数交货，除应如数补齐外，还应承担合同总款的10%违约金。

5、保修期内因产品质量问题，乙方未按合同规定及时进行维修、更换，甲方可自行组织人员进行维修、更换，因此造成的相关责任、费用由乙方承担。

6、乙方对所供产品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擅自更换，除恢复原招标产品外，应承担更换部分价款10%的违约金。

7、乙方如对材料以次充好，除全部按要求恢复外，应承担此部分价款10%的违约金。

8、如由于产品质量原因，不能通过验收，乙方除按规定无偿更换外，应承担所涉及产品总价款的10%违约金。

9、乙方负责现场施工人员及其他人员安全。如因乙方原因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由乙方负责并承担一切责任和经济赔偿，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0、乙方供应设施设备存在知识产权瑕疵或所有权瑕疵，导致第三方向甲方索赔的，因此产生的赔偿款、行政罚款、处理纠纷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等各项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二、争议解决

合同各方应本着诚信的态度及共同合作的精神，通过协商及谈判来努力解决由本合同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包括本合同项下某一特定货物买卖合同）的任何争议及不同意见。协商、谈判不能解决的，如任何一方通过诉讼解决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三、协议期限

1、合同经甲方和乙方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即行生效。

2、合同签订之日起双方即直接产生权利与义务的关系，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应按照合同法等有关规定办理。

3、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纪要”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四、通知和合同修改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的形式（信函、传真）发送至对方，对本合同条款进行任何改动，均须由甲乙双方签署书面合同修改签证，方为有效。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3、本合同一式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份，自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附件：设备配置清单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

电话：

传真：

开户行：

日期：

章)：

电话：

传真：

开户行：

日期：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1. 编制投标文件前，请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
2. 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样本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内容逐一做出明确的响应；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其目录自行编制，但不得缺失。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编制或编制目录中未附其相应内容，其相关不利风险由其自行承担。
3. 全部编制完成应仔细核查相应格式内容并加盖公章，投标文件应区分正、副本且胶装成册密封递交。

【正/副本】

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试剂耗材采购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全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投标函

（采购人名称）_____：

我方收到_____（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招标文件，经我公司详细研究，我公司决定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相应货物，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 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为正本 1 份，副本 2 份，投标报价表 1 份，电子版文件 1 份（u 盘 1 份）。

3. 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本项目招标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4. 如果我方在开标后到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及承诺，我方的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5. 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资料。

6. 我方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有效。

7. 如果我方一旦中标，我方将保证按：招标文件要求完成全部内容，且质量达到现行合格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地方规定以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要求。

8. 我方完全接受并响应招标文件、答疑文件、评审办法、采购预算及限价等关于本项目相关文件的要求，严格遵守开标过程的时间安排、程序安排等细节，对此无任何异议。

9. 所有关于本投标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全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电 话：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响应情况

备注：供应商应承诺是否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并在此基础上，可做出其他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如供应商不承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应对不响应部分的内容予以具体说明。如供应商不填写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响应情况，则视为供应商承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供应商（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开标一览表

2.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总报价（元）	供货期	质保期	供货地点	备注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采购人指 定地点	
①各分项及投标总报价均必须采用人民币报价。 ②本次采购费用总价一次包干，不受市场价格变动的影响，不受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2 报价明细表

供应商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产品名称	产品规格	数量	计量单位	品牌/型号	单价	总价	合计	对应所投药品生产许可证的页码(如有)
特布他林标准品	0.1g/瓶	1	瓶					
克伦特罗标准品	0.1g/瓶	1	瓶					
沙丁胺醇标准品	1ml/支	1	支					
莱克多巴胺标准品	0.1g/瓶	1	瓶					
D3-沙丁胺醇内标	5mg/瓶	1	瓶					
D9-克伦特罗内标	10mg/瓶	1	瓶					
D3-莱克多巴胺内标	5mg/瓶	1	瓶					
十一碳酸甘油三酯	1g/瓶	2	瓶					
37种脂肪酸混合标准溶液	1ml/支	2	支					
猪肉粉中4种β-受体激动剂类分析质控样品	10g/瓶	1	瓶					
果糖标准品	500mg/瓶	1	瓶					
蔗糖标准品	250mg/瓶	1	瓶					
麦芽糖标准品	250mg/瓶	1	瓶					
Asahipak NH2P-50 4E 色谱柱	4.6*250mm, 5μm	1	根					
ACQ μ ITY μ PLC BEH C18 超高效色谱柱	2.1*100mm, 1.7μm	1	根					
盐酸硫胺素	100mg/瓶	1	瓶					
盐酸吡哆醇	250mg/瓶	1	瓶					
烟酸	250mg/瓶	1	瓶					
烟酰胺	250mg/瓶	1	瓶					

咖啡因	100µg/mL, 5ml, 水基质	1	瓶					
ACQUITY UPLC HSS T3 超高效色谱柱	2.1*100mm, 1.8µm	1	根					
Shim-pack GISS-HP C18 [Metal free col µ mn]超高效色谱柱	2.1x150mm, 3µm	1	根					
焦磷酸	500g/瓶, 纯度>90%	12	瓶					
游离二氧化硅质控样	3 份/套, ZK040-1, ZK040-2, ZK040-3	1	套					
游离二氧化硅质控样	2 份/套, GDOHZKTG012-1, GDOHZKTG012-2	1	套					
43 种农残混标(包括克百威及代谢产物(克百威、3-羟基克百威)、涕灭威及其代谢物(涕灭威、涕灭威砒、涕灭威亚砒)、残杀威、阿维菌素、灭蝇胺、哒螨灵、乙螨唑、螺螨酯、炔螨特、联苯肼酯、氟啶胺、吗菌灵、苯醚甲环唑、吡唑醚菌酯、烯酰吗啉、啞霉胺、甲霜灵、多菌灵、三唑酮、戊唑醇、腈菌唑、氧乐果、甲拌磷及其氧类似物(甲拌磷、甲拌磷砒、甲拌磷亚砒)、乙酰甲胺磷、甲胺磷、乐果;吡虫啉、啞虫脒、噻虫啉、噻虫嗪、噻虫胺、呋虫胺、烯啶虫胺、氯噻啉、啞虫啉、环虫啉、氟啶虫胺腈、氟吡呋喃酮)	100µg/mL, 乙腈基质	3	瓶					
维生素 B1	250mg/瓶	1	瓶					
维生素 B2	250mg/瓶	1	瓶					
木瓜蛋白酶	25g/瓶	1	瓶					
淀粉酶	100g/瓶	1	瓶					
Oasis HLB 6 cc Vac Cartridge 固相萃取柱	500 mg Sorbent per Cartridge, 60 µm, 30 支/盒	3	盒					
正己烷中 PCB18 多氯联苯混标	80010a, 100µg/mL, ≥1mL	2	支					

正己烷中 PCB28 多氯联苯混标	80628GB, 100 μ g/mL, \geq 1mL	1	支					
正己烷中 6 种多氯联苯内标混标 订制	FD07640-1, 1 μ g/mL, \geq 1mL	2	支					
正己烷中多氯联苯回收内标 订制	13C12-PCB194, 正己烷, 100 μ g/mL, \geq 1mL	2	支					
二氯异氰尿酸钠	分析纯, 100g/瓶, 纯度 \geq 96%	1	瓶					
亚砷酸溶液	0.025mol/L, 500mL/瓶	2	瓶					
硫酸铈铵溶液	0.025mol/L, 500mL/瓶	2	瓶					
碘化物标准溶液	100 μ g/mL, 50mL/瓶	3	瓶					
比色皿	1cm, 2 支/盒	2	盒					
混合型强阴离子固相萃取柱	500mg/6mL, 30 支/盒	3	盒					
有机微孔滤膜	孔径 0.22 μ m,100 片/盒	2	盒					
二硫化碳试剂	分析纯, 500mL, 纯度 \geq 99%	2	瓶					
对羟基苯甲酸甲酯标准溶液	1000 μ g/mL, 5ml, 甲醇 溶剂	1	瓶					
对羟基苯甲酸乙酯标准溶液	1000 μ g/mL,5ml, 甲醇 溶剂	1	瓶					
对羟基苯甲酸丙酯标准溶液	1000 μ g/mL,5ml, 甲醇 溶剂	1	瓶					
对羟基苯甲酸丁酯标准溶液	1000 μ g/mL,5ml, 甲醇 溶剂	1	瓶					
三氯乙醛标准物质	100 μ g/mL	2	瓶					
二硫化碳中 8 种苯系物混标 (套标)	5.00、10.0、20.0、50.0、 100.0 μ g/mL, 每支 2ml	3	套					
定量滤纸	100 张/盒	2	盒					
甲醇试剂	4L/瓶, 4 瓶/箱, 色谱 纯 (适用质谱)	2	箱					
玻璃试管	15mmx120mm, 具塞, 带刻度, 圆底	50	个					
封口膜	10cm*38m	2	盒					
活性炭口罩	17.5cm*9.5cm,4 层, 50 个/盒, 40 盒/箱, 无呼 吸阀	1	箱					

TQ8050NX 三合一净化管（套装）	225-38071-91	2	套					
超惰性 PTV 衬管	RT-23472, 10 根/盒	2	盒					
超惰性不分流衬管	RT-23336x, 5 根/盒	2	盒					
二甲基二硫醚二甲基三硫醚混标	100µg/mL, 1mL/支	2	支					
3 种 VOCs 混标溶液(定制)	FD07625-1000, 1000µg/mL, 1mL/支	2	瓶					
HP-VOC 专用柱	JW, 19091R-306, 0.20mm*60m, 1.12µm	1	根					
黄芩素	20mg/瓶, 纯度≥98%	1	瓶					
槲皮素	20mg/瓶, 纯度≥98%	1	瓶					
木犀草素	20mg/瓶, 纯度≥98%	1	瓶					
京尼平苷	20mg/瓶, 纯度≥98%	1	瓶					
京尼平苷酸	20mg/瓶, 纯度≥98%	1	瓶					
车叶草苷	20mg/瓶, 纯度≥98%	1	瓶					
车叶草苷酸	20mg/瓶, 纯度≥98%	1	瓶					
异槲皮素	20mg/瓶, 纯度≥98%	1	瓶					
雷扑妥苷	20mg/瓶, 纯度≥98%	1	瓶					
交让木苷	20mg/瓶, 纯度≥98%	1	瓶					
SPS4 自动进样器探针	G8410-80101, 内径 0.5mm, 带黄色标记, 惰性, 带 FEP 套管	1	套					
SPS4 自动进样器清洗站废液出口	G8410-80120, 螺纹接头, 内径 5 mm, PVDF, SPS4 清洗站, 可替换螺纹接头	1	套					
SPS4 自动进样器清洗站清洗液入口	G8410-80121, 螺纹接头, 内径 2.5mm, 聚丙烯, SPS4 清洗站, 可替换螺纹接头	1	套					
SPS4 的单端口固定清洗储液槽	G8410-60140	1	套					
73 种农药混标溶液（不同浓度）	FD07366-VR2, 1mL/支	1	支					

碘酸钾标准物质	NCS140496, 100mg/L, 50mL/瓶	1	瓶					
碘化钾	NCS185642, 100mg/L, 50mL/瓶	1	瓶					
3, 5-二碘-L-酪氨酸二水合物	18835-59-1, D0754, 10g/ 瓶, 纯度>98.0%	1	瓶					
3-碘-L-酪氨酸	CAS 号: 70-78-0, I8250, 5g/瓶	1	瓶					
3, 3', 5-三碘代-L-甲状腺原 氨酸	CAS 号:6893-02-3, 100mg/瓶, 货号: T2877, 纯度≥95.0%	1	瓶					
四甲基氢氧化铵溶液	CA5 号:75-59-2, 25%, 100mL/瓶, 货号: 334901	1	瓶					
离心管	15mL, 10 包/箱	6	箱					
离心管	50mL, 20 包/箱	4	箱					
丁腈手套	M 号, 20 盒/箱	6	箱					
针筒式滤膜过滤器	0.22μm, 水相, 10 盒/ 箱	2	箱					
注射器	2.50mL, 12 盒/箱	1	箱					
注射器	5.0mL, 12 盒/箱	1	箱					
注射器	10mL, 12 盒/箱	1	箱					
β 胡萝卜素	100mg/瓶, 货号: 70663	1	瓶					
甲醇	4L/瓶, 色谱纯(质谱适 用)	8	瓶					
乙腈	4L/瓶, 色谱纯(质谱适 用)	8	瓶					
黄曲霉毒素免疫亲和柱	3cc, 总量免疫亲和柱, 25 支/盒	2	盒					
L (+) -抗坏血酸	100mg/瓶	1	瓶					
D (-) -抗坏血酸	250mg/瓶	1	瓶					
水质二氯乙酸标准样品	2mL/支, 水基质	3	支					
水质三氯乙酸标准样品	2mL/支, 水基质	3	支					

说明：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 该表中包含供应商认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各项费用须列出明细清单。
3. 合计总价应与 2.1 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总价金额一致。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技术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 采购需求	投标文件 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供应商应按照第三章采购需求及商务要求内容进行逐条响应，如有偏离，请在此表中清楚地列明，并加以说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			
企 业 法 人	企 业 名 称		
	法 定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工商登记机关		
	税务登记机关		
	机构代码证号		
法 定 代 表 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联系电话
	传 真		
法 定 代 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都需复印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被 授 权 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手机号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通讯地址			
被 授 权 项 目 与 内 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授权范围	全权办理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法律责任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授权期限	本授权书自开标会议之日计算有效期为90天。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20px;">(供应商公章)</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年 月 日</div>		
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都需复印				
(粘贴处)				

后附：参与本项目开标的授权代表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六个月内（不含投标当月）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六、资格证明文件

- (1) 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 (2)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 (3) 企业承诺书（见附件）
- (4) 本项目开标的授权代表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附件 6.1:

企业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公司_____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在此郑重声明：

1. 我公司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活动。

4. 若在投标阶段发现有隐瞒或未能提供真实信息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若在中标后发现有隐瞒或未能提供真实信息的，则取消中标供应商资格。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单位全称）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其他内容

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根据采购内容以及评审标准表中技术内容作出全面响应的货物方案。文件格式自拟，附件仅供参考。

附件 7.1

项目组团队人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学历及学位	技术职称	持证情况	本项目中担任职务	类似项目经验	备注
1							
2							
3							
4							
...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7.2

业 绩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完成项目质量

注： 1.上述业绩需须提供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作为证明材料；
2.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八、其他证明材料

- (1) 企业其他获奖及荣誉证书等资料；
- (2) 供应商提供证明其企业实力的其他证明材料；
- (3) 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福利企业声明函（格式具体见附件）；
- (4)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格式具体见附件）；
- (5)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6) 其他。

附件 8.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采购人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1、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8.2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监狱）企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非监狱企业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如为监狱企业应在投标文件的封面右上角明确注明相关信息以便方便认可。

2. 供应商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的需保证其真实性，如经查实存在虚假证明的情况，由供应商承担相应责任。

附件 8.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在投标文件的封面右上角明确注明相关信息以便方便认可。
2. 供应商企业所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由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件 8.4

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陕西省《关于政府采购优先购买福利性企业产品和服务的意见》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非福利性单位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如为福利性单位应在投标文件的封面右上角明确注明相关信息以便方便认可。
2. 供应商企业所提供的《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由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如供应商同时提供上述优惠内容，评标委员会只认可其一项有效声明函，评标委员会即可给予价格 10%的扣除，不得重复给予价格扣除。

附件 8.5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厂家	规格型号	类别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合计（人民币）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注：

1. 如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须按格式逐项填写，并附相关证明（注：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节能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发改委颁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2. 类别填写：节能环保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

附件 8.6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再次承诺：

1. 在参与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成交交易机会。
3. 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成交。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取采购订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供应商。
6. 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投标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采购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公开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